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0-047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投资深圳国资协同发展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本公司参与投资深圳国资协同发展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以工商名称核准为准,简称“本基金”),参投资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
● 上述董事会决议乃现阶段本公司于本基金方面的投资计划,该计划能否最终得以落实,受基金设立、投资者、政策法规、市场时机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之日,本公司并未就投资本基金签订任何协议,也没有关于本基金的设立、募集、投资的具体计划可供进一步披露。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有关事项的不确定性。在具体的本基金投资计划得以落实之前,有关事项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良影响。

一、基本情况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拟参与投资深圳国资协同发展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以工商名称核准为准,简称“本基金”),参投资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
二、审批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投资深圳国资协同发展基金项目的议案》,有关事宜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同日发布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根据本基金的发起计划,本公司的关联人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可能成为本基金的出资人,若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参与本基金,则其认购,有关事宜将因此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已于审慎原则,按照关联交易的标准履行决策程序,并在关联交易发生时相应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基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批准的计划,本基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1.基金名称:深圳国资协同发展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以工商名称核准为准)。
2.组织形式:有限合伙。
3.基金存续期:3年投资期和4年项目管理与退出期,经合伙人大会审议同意后可延长退出期1年。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0-048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大会向董事会授予的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本公司已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人民币2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并已获得批准。按照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SCP11号),本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20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本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据此,本公司计划于2020年7月1日至7月2日发行2020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超短债”),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期限270天,主要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及补充营运资金,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由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0-045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6月30日(星期二)上午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举行。
(二)会议通知发送方式: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日期:2020年6月24日;会议材料发送方式: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日期:2020年6月24日。
(三)会议应到董事12人,出席及委托出席董事12人,其中董事胡伟、廖湘文、文亮、陈燕、范志勇及陈凯和独立董事蔡晖光、温兆华、陈晓露、白华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王增金、陈元均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均委托董文亮代为出席并表决。
(四)全体监事以及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伟主持,审议讨论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0-046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6月30日(星期二)上午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举行。
(二)会议通知及相应的会议材料于2020年6月24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送。
(三)会议应到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
(四)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证券代码:603180 股票简称:金牌厨柜 公告编号:2020-062
债券代码:113553 债券简称:金牌转债
转股代码:191553 转股简称:金牌转股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注销原因:因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未满足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对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302,232股	302,232股	2020年7月3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17年6月11日,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2017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激励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
3.2018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确定以2018年2月6日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58名激励对象授予50万股限制性股票。
4.2020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到,以及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杨林、马利佳、刘毅、黄奇4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回购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215,881股限制性股票,并办理回购注销手续。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5.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完成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债权人程序,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自2020年4月10日起45天内,公司未接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的情况。
6.2020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于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0年5月28日实施完毕,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需结合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情况对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回购数量做相应调整。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

4.基金规模:总规模人民币40.1亿元,一次性实缴。
5.基金投向:基础设施公用事业领域、金融和战略性新兴产业。
六、基金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批准的计划,本基金的管理人将为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鲲鹏资本”)。鲲鹏资本成立于2016年6月,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彭涛林,注册地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经营范围包括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股权投资等,股东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七、谨慎性陈述
董事承诺:本基金的发起计划,本公司所披露的信息乃现阶段本公司于本基金方面的投资计划,该计划能否最终得以落实,受基金设立、投资者、政策法规、市场时机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之日,本公司并未就投资本基金签订任何协议,也没有关于本基金的设立、募集、投资的具体计划可供进一步披露。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有关事项的不确定性。在具体的本基金投资计划得以落实之前,有关事项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良影响。
八、投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领域的企业股权,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本基金运行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金融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交易方案、并购整合等多种因素影响,将可能面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或基金亏损的风险。
九、信息披露
在本基金的设立及运作过程中,本公司将充分关注并防范风险,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管控风险,尽力维护资金安全。本公司将积极敦促本基金寻找符合基金投资方向的投资标的,建立完善的项目审核和风险控制,经过充分的论证后,通过科学合理的交易架构设计,尽力降低投资风险。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0-048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提示性公告

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用集中簿记建档方式按面值公开发行。本期超短债发行的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为国家开发银行,联席主承销商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于2020年7月2日完成发行,7月3日缴款,并于2020年7月6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本期超短债的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等相关文件将在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和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披露。本期超短债的最终发行利率及其他发行结果将于发行完成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0-045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审议通过关于参投资深圳国资协同发展基金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本公司按照议案中的方案,参投资深圳国资协同发展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以工商名称核准,“本基金”),参投资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一次性缴纳出资。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于本项议案中可能存在关联/关连关系的董事胡伟、陈燕、范志勇和陈凯均已回避表决。
由于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亦可能出资认购本基金一定的份额,本公司可能与深圳国际共同参投本基金,并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基于审慎原则,按照关联交易的标准履行决策程序。独立董事已在本次会议召开前可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该议案分别发表了意见。有关本项议案的详细可参阅本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拟投资深圳国资协同发展基金的公告》。本公司将根据有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0-046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五)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监事会主席林健童主持,审议讨论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查参投资深圳国资协同发展基金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3212 证券简称:赛伍技术 公告编号:2020-029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 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召开了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等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负责人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已经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换届完成情况
董事长:吴小平先生
非独立董事:吴小平先生、陈洪野先生、高昌博先生、严文芹女士、陈浩先生、范宏先生
独立董事:徐坚先生、李丹云女士、梁振东先生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邓建波先生
非职工代表监事:沈亚娟女士、任富钧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邓建波先生
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情况(简历详见附件)

专门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	成员
战略委员会	吴小平	吴小平、陈洪野、徐坚
审计委员会	李丹云	李丹云、徐坚、严文芹
提名委员会	徐坚	陈洪野、李丹云、徐坚
薪酬与考核委员	徐坚	吴小平、李丹云、徐坚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同意聘任以下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具体如下:
总经理:吴小平先生
副总经理:陈洪野先生、高昌博先生
财务负责人:严文芹女士
董事会秘书:陈小英女士
独立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9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简历
二、独立董事简历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简历
吴小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85年7月至1987年6月,任昆崙口乡团委副书记;1987年7月至1992年3月,任苏州市对外贸易公司业务员;1996年4月至2004年10月,历任日东电机 Matex 株式会社工程师、课长、部长;2004年12月至今,任香港泛洋董事;2008年1月至今,任苏州泛洋执行董事;2008年11月至2017年5月,任赛伍有限董事长;2018年11月至2015年12月及2016年6月至2017年5月,任赛伍有限总经理;2017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陈洪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1985年至1993年,历任苏州船用机械厂技术部技术员、工程师;1993年至2003

证券代码:603212 证券简称:赛伍技术 编号:2020-028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6月29日17时在吴江宾馆会议室举行,会议由董事长吴小平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证券代码:603212 证券简称:赛伍技术 编号:2020-030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6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形式召开,应参加监事会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会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89 证券简称:泰瑞机器 公告编号:2020-058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5月8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计划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5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合作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收益稳定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且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并授权董事长及子公司执行董事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购买交易所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详细内容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2020-037)
一、本次使用结构性存款和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泰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购买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沙开发区支行的结构性存款已分别于2020年4月30日、2020年5月30日、2020年6月30日到期,收回金额3,523.32万元,其中本金3,500万元,利息收入23.32元。
二、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且理财产品期限、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制范围之内。独立董事、监事会亦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披露。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资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下进行的,目的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日 起 息	到 期 日	期 间 年 化 收 益 率	到期收回资金		
					本金(万元)	利息(万元)	收益(万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沙开发区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2020年3月30日	2020年5月30日	1.75%~3.65%	1,000.00	0.00	6.1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沙开发区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2020年3月30日	2020年6月30日	1.54%~3.75%	1,500.00	0.50	14.1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沙开发区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2020年3月30日	2020年4月30日	1.75%~3.58%	1,000.00	0.00	3.04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零。
经公司的已到期限理财产品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历次公告(编号:2020-001、2020-014),本表不再赘述。
特此公告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3289 证券简称:泰瑞机器 公告编号:2020-057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桐乡制造基地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桐乡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在浙江桐乡经济开发区内,以自有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由全资子公司负责实施桐乡制造基地项目投资建设,预计总投资10,000万元,制造基地项目主要用于产线设备零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加工及销售。(公告号:2020-009)
全资子公司浙江泰瑞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瑞精密”)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了桐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告号:2020-021)

泰瑞精密参加了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举行的桐乡经济开发区(原阿凡达)工业地块挂牌出让活动,以总价767万元人民币的价格竞得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位于桐乡市经济开发区高新二路北侧、文和路西侧;总用地面积

13,441.11平方米(约20亩);出让年限50年。
2020年6月24日,泰瑞精密与桐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订了《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

2020年6月26日,泰瑞精密与浙江省桐乡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企业投资建设桐乡制造基地项目》,与桐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33048320A21063)。
泰瑞精密已取得项目用地,后续还应取得政府部门工程规划、施工许可等开工建设审批手续,公司将及时披露项目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